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以邮件、电话、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1 年 4 月 19 日下午 21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张群先生主持，本公司董事共 8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8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（或预重整）的议案》

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此项议案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。股东大会将授权管理层具体负责本次事项执行事宜。

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6 日下午 14 点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江苏省如皋市万寿南路 999 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
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